



會員續會/ 重新入會/ 個人資料更新申請表 (A31)

請會員類別： 個人會員(6-24 歲青少年) 家庭會員(家庭中至少 1 名 6-24 歲成員)

請申請類別： 會員續會申請 重新入會申請 個人資料更新

請申請方法： 電話續會 親臨續會 網上遞交

--- 凡家庭會員，可以把有效會籍的家庭成員填在同一表格內 ---

6-24 歲，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會員編號	會員姓名	出生日期	聯絡電話
	1)			
	2)			
	3)			
	4)			

是否綜援：否/ 是

是否低收入家庭（例如：書簿半津或全津）：否/ 是

居住地區： 彩雲邨/ 彩輝邨/ 彩峰苑/ 曉暉花園/ 峻弦/ 豐盛街紀律部隊宿舍

其他黃大仙區地方 觀塘區 西貢區 其他區域（請註明）：_____

電郵地址：

會員簽名：_____ / 家長簽名：_____ (十四歲或以下須由家長簽署)

經手職員：_____ 收表日期：_____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下稱「條例」），禮賢會彩雲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下稱「中心」）採用以下政策，以確保個人資料的處理合乎條例的要求。提供有關個人資料予中心前，請先細閱本文。

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

中心遵循合法及公平的手法收集個人資料，提供個人資料是自願性的，所提交的個人資料將會用於和中心的服務及活動相關的合法目的上。若你未能提供足夠個人資料，中心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申請或向你提供服務。請確保你所提供之資料正確無誤及通知中心任何有關資料改動。

中心可能使用你的個人資料作日後通訊、籌款、活動或培訓課程的邀請或收集意見的用途。如有需要，你可要求中心停止使用你的個人資料作上述用途。

資料準確性

中心採取一切可行合理的步驟，確保所收集及保存的個人資料準確。

資料保存

中心維持及執行載有個人資料的文件及記錄的保存政策，以確保個人資料的保存時間不會超過達到其使用之目的所需的時間。

資料保安

中心採取適當的步驟保障所持有的個人資料免受喪失、未經准許的查閱、使用或披露。

獲悉資料人士的類別

獲悉個人資料的人士，限於中心在工作上有關的職員。此外，有關資料可能轉移予一些涉及評估你的服務申請事宜或提供服務給你的團體。

查閱及修正個人資料

除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的豁免外，你有權要求查閱及修正有關你的個人資料。如有任何查閱及修正，請親臨九龍彩雲邨彩鳳徑 38 號彩雲社區中心 4 樓與本中心職員聯絡(電話：2754 7840)。